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5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将于2025年1月8日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8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54号），公司获准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2,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2,354,936.7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9,645,063.27元。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7日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7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000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电力物联网芯片的研发及系统应用项目	8,194.93	8,194.93
2	接入 SV 传输芯片、转发芯片的研发及系统应用项目	13,179.44	13,179.4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85.82	12,085.82
合计		33,460.19	33,460.19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

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月8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符合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